

葡萄和葡萄酒在千百年来的文明演变中都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在神话和各种各样的宗教仪式中代表着神圣和象征的意义,在许多历史事件中都占有一席之地。艺术家们将葡萄酒和神圣的、世俗的事物,游行集会,或者个人行为联系在一起,赞颂了它的优点,也提到了它消极的一面。从古埃及到印象派画家,无论作品取材于圣经或是涉及到立体主义、印象主义,我们都会发现一些以葡萄和葡萄酒为主题的画作。



世界名画中的葡萄酒

葡萄酒与艺术是一对双生花

很长时间以来,艺术与葡萄酒的结合是灵感的源泉。在绘画艺术中,从古代的瓦罐,双耳尖底瓮和镶嵌画到希腊神话中的酒神狄俄尼索斯;从意大利的维洛奈思到法国的雷诺阿和马奈,葡萄和葡萄酒无所不在。葡萄酒的社会,宗教,文化甚至是政治的影响都非常古老。历史上,除了大师的作品、人们回忆录中留下的文字,雕刻,歌曲外,葡萄酒当然还在绘画上占有一席之地。

葡萄酒在宗教中的使用和宗教的起源一样早。古巴比伦的史诗《吉尔伽美什》使得葡萄和葡萄酒成为圣物,并且讲述了《圣经》中挪亚方舟的故事,酒神狄俄尼索斯的故事,这个先希腊化后罗马化的名字就像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关系一样。葡萄酒首先在宗教上被使用,因为中世纪的葡萄酒都是由教士们种的。

圣经中一个威尼斯的节日,是主把水变成酒的第一个圣迹;1481年,意大利籍教宗西克斯图斯四世,委托波提切利创作大教堂的壁画,博尔吉亚家族以异教徒的壁画装饰房子。教宗朱利二世认为:“福乐藏在主的葡萄里”。正是应他要求,达·芬奇画了一幅雌雄同体的酒神,面孔是女性,身材却很健美。

1514年 Alphonse II duc de Ferrare 向乔凡尼·

贝利尼订购了一张《酒神节》,这张作品最后由提香完成,他在1523年也为威尼斯的一座宫殿画了一幅《巴克斯和阿丽亚娜》。这个时期酒神巴克斯是画家们创作灵感的源泉。

朱塞佩阿尔坎博第的《秋天》,是对秋天丰硕累累的一种先锋的阐释,人物的头发是成串的葡萄,葡萄叶环绕的头顶使人想起酒神巴克斯的形象,人物的胸部是橡木桶的箍板,颇有些后来的超现实主义风格。

关于葡萄酒及爱情的绘画

17世纪被遗忘的主题:丘比特,酒神的女祭司,农牧神和森林女神,又重新成为18世纪绘画的主题与背景。所有的人,国王,王子,贵族们的名字就像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关系一样。葡萄酒首先在宗教上被使用,因为中世纪的葡萄酒都是由教士们种的。

这个时期,法国宫廷画家纳迪埃、布歇、朗克雷、特鲁瓦,描绘了画家常用的主题:贵族精致放荡的生活,几瓶或在篮子里或滚落在床下或神的脚下的葡萄酒增强了这样的气氛。

葡萄酒与关于欢乐的绘画

17世纪的绘画艺术,葡萄酒绘画由弗拉芒德斯学院

和荷兰学院风格的玻璃高脚杯代替了广口杯、金属杯或镀金银杯。画家开始使玻璃杯里的桃红葡萄酒和白葡萄酒展现色彩,并玩起了色彩游戏。波希米亚的玻璃杯是当时最珍贵的杯子,它反射着彩虹的颜色效果。这时是静物和景物画蓬勃发展的时期。

所有的画家都开始尝试静物画:描绘优雅或有趣的室内场景和小酒馆。人们借口朋友欢聚,倒空酒瓶,撩起女佣的裙子,男人们都喝着红葡萄酒,女人则是白葡萄酒……

葡萄酒是18世纪的欢乐所在,因为它人们才感觉到渴……吃着咸火腿……就像兰克累所描绘的场景一样;或者是吃牡蛎……就像特鲁瓦的《牡蛎大餐》。19世纪,在英国开始出现描绘野餐场景的画,上流社会及其随从散着步去隆尚宫和乡下野餐……野餐篮里散落出酒杯与葡萄酒。

葡萄酒与描绘工作场景的绘画

作家 Henri Vincenot 经常谈起农民之酒、劳动者之酒:酸酒,也称“三人酒”,因为喝这种酒需要三个人:一个人喝,另两个人扶着他。这是一种提神,在繁重的劳动过后,中间需要来一段休息,喝点酒……如德加或卡耶博特的《打磨地板的人》

劳动之后,是放松的时刻。保罗·塞尚的《玩纸牌的

人》描绘了两个农民在玩纸牌,桌子中间放着一瓶酒,作为桌子的分界线。

葡萄酒与艺术家

与法国酒带来的欢乐不同,艺术家与葡萄酒的关系则稍显凄凉,有时则是致命的,对于某些人来说,葡萄酒这种启发灵感的东西,对于他们则是毁灭者。

塞尚曾说过“葡萄酒确实没有带给我们好的东西,比如杜米埃,他就喝得太多了:如果不是醉成那样,他将成就非凡。”至于莫迪格利阿尼,图卢兹-劳特累克,斯塔尔和其他人,一想到他们的形象就是抱着酒瓶。凡高醉倒在阿尔的人行道边,莫迪格利阿尼每画一笔就要喝一大口酒,培根夜晚在他的画室里踉跄而行……

毕加索有个非常私人的习惯,在一个醉酒的夜晚醒来后,为了使自己恢复元气,他在搁板上放上一个土豆,一个酒瓶和一个酒杯,然后开始梳头,拔掉白发,之后才去吃饭。人们在品尝葡萄酒时需要启动人体的5种感知来体会它,这种感知启发了绘画界的创造力,马蒂斯红色画室,就是受葡萄酒颜色的启发,酒红色从酒杯延伸到整个画室,启发了画家无穷的灵感。法国地理学家鲍梅罗尔说过,葡萄酒就像是画布的主宰,并不只是自然界的产物,它也属于艺术的范畴。

来源:时尚网

上海历史上的自行车

华人骑自行车成新闻

当近代中国遭遇“三千年未有之大变局”,上海先行沐浴到欧风美雨的洗礼,成为东西方文明交接对抗的角力场。19世纪50年代上海租界内华洋杂居格局形成之后,在沪中国人亲身体会到诸如煤气灯、电报、电灯、火车、缝纫机等各种西方舶来器物所带来的便利,对其心态由嗤之为奇技淫巧转变为接受认同。

自行车也在此时登陆上海滩。据《上海新报》1868年11月24日记载:“兹见上海地方有自行车几辆,乃一人坐于车上,一轮在前,一轮在后,人用两脚尖点地,引轮而走。又一种,人如踏动天平,亦系前后轮,转动如飞,人可省里走路。不独一人见之,相见者多矣。”当时自行车数量极少,骑行者也都是金发碧眼的洋人。按自行车发展史来看,此时自行车在欧洲也是新创,仅几年后就已传入上海,可见其引进速度之快。寓沪洋人非常喜欢这种新型机械,一有闲暇就会骑车在外滩上转来转去,以娱身心。随着上海外侨的不断增多,自行车数量也不断增加,到1897年上海已经有自行车几百辆之多。由于华人骑自行车在当时还比较少见,沪上各种报纸都将华人骑车当作重要社会新闻来报道。1898年4月1日《申报》以“脚踏车将来必盛行”为题作了头版社论,《申报》当时就大胆地预言了自行车将来一定会盛行于中国。

上层人士的时尚代步工具

当时自行车全赖西方重资舶来,是稀罕时髦之物,主要消费对象是绅商等社会上层人士。当时上海路上已是车水马龙,人若想骑车上街潇洒一游,必先将骑车技巧习练纯熟才行。而沪上诸多名园就成为绅商聚会习车的理想去处。张园是上海最大的公共活动场所和游乐中心,自然成为骑车游乐的首选之所。

此时自行车不仅是件时髦东西,在很多人心目中还是一种西化、文明、进步的标志。《游戏报》中记载,一个西学堂的上海青年教师,眼见脚踏车风行,认为此事亦无法之一端,倘不学习乘坐,无以表率,也会被学生所看轻。于是就置车一部,日夕操练。当其能驰骤于康庄大道时,是左顾右盼,意殊自得。即使是马车行来,也不必让,险些酿成事故。即便如此,此人当下却也是不听别人劝说,飞行如鸟而去。从故事中青年骑车时的神情行径可见,当时骑行自行车是件有面子、出风头、很拉风的事情。当然其中不乏逞能初学者,骑车出洋相。

自行车逐渐普及

1911年,上海市邮政局从英国购买100辆自行车,开始用自行车投递邮件。这是自行车作为一种交通工具第一次投入了公用,自行车自此有了私用和公用之分,也标志着自行车的普及程度进入更加大众化的层面。

20世纪二三十年代,自行车已成为上海中产阶级所拥有的经济便利的交通工具。邮政局、电报局、电话公司、公用局、警察局等众多机关,为提高办事效率,

纷纷为职员配备自行车。私用作代步工具的自行车消费者逐渐扩展到各洋行里的职员和洋学堂里的学生,当时的“贵族女校”墨梯女校中,自行车已成为流行的代步工具。上海街头上的自行车渐行渐多起来。

当时《新闻报》、《申报》等各大报纸中遍布着自行车的广告,售卖广告语中也由“商绅乐步”的玩物转变为“大众乐见之代步工具”。得利车行兜售的英产“海格利斯自行车”,其广告语为:“构造特殊、起乘安全、风行全球、到处欢迎、用以代步、经济便利。”自行车提升了人们的行动能力,扩展了人们的生活空间,在上海人生活中起了越来越大的作用。洋学堂里上学的学生、洋行上班的职员,当然也有送外卖的伙计、投递信件邮差的,总之,自行车已经在上海百姓的生活中不可或缺了。

战时上海的自行车

抗日战争爆发后,上海汽油供给受到了严重限制,汽车数量大幅度缩水。电车也因为战争破坏关系,缩减了大部分线路。上海市的交通任务除人力车外,几乎全部由自行车和由其改装的三轮车来承担。自行车作为不需任何能源就可通行无阻的轻便交通工具的优势显露无遗。不仅如此,自行车可以驮物的运输功能此时也被开发出来。不仅是市内商号收账送货,因战争关系上海市与郊区遭受封锁,各地单帮商贩都是依赖自行车以运输物资。自行车需求更是与日俱增。

战争期间,上海下层民众有出行之需,对自行车却无力购买。这使得自行车出租业务应时兴起。那时的许多自行车行有专供人学车的出租车,一毛钱一个钟点。出租车辆通常是流行的26英寸两轮脚踏车,规模较大的车行行业备有24英寸、28英寸的脚踏车和专供少年儿童学习用的小脚踏车和三轮脚踏车。

解放战争打响后,上海人口数量持续猛增,巨大的市场空间刺激下,上海自行车厂家也如雨后天春笋般不断涌现。

但这四年中上海物价一直处于异常不稳定的状态,自行车厂商也乘机作祟,自行车的价格是一天一变,严重影响到自行车的销售。

新中国成立后,在上海市人民政府的努力下,通过公司合营、统购包销等措施,自行车工业和价格才告稳定。到1962年3月,国务院批准自行车在上海实行高价政策之前,上海自行车厂及三厂出产的“永久”、“凤凰”牌各型自行车价格都是维持在150元以上。由于建国初期实行低工资制,上海人民的收入普遍在10元以下。自行车对一般上海市民来说又变得高不可攀。随着自行车的普及,使用群体之社会阶层逐渐下移和扩展。

徐涛 来源:国家历史



“731”魔窟里的最后四名幸存者

日军撤退前的大屠杀

731部队的旧址今天已建成了纪念馆。按照日方记载,被送入731的“犯人”们进行过各种反抗,但最终无一逃脱死亡的命运。这是因为,慑于人体试验可能带来的舆论冲击和法律审判,日军对送入731的人员管理极为严格,严密的监视和不断的实验死亡,使囚犯们完全没有逃脱的机会。

然而,在搜索东北抗日联军资料的过程中,却意外发现,在731部队的队中,确曾有4名中国抗日组织人员,成功地逃出了魔掌。而且,他们的逃生还带有国共合作、共同抗敌的色彩。他们分别是:国民党吉林省党部第三督导区108支部书记李广德和党员何家训,110支部书记张人天,以及中共党员、抗联侦察员李遇迟。

731部队在佳木斯市万发屯东北驻有一个特别分队,对外称为“三岛理化研究所”,李广德等4人即被关押在这里。1945年8月12日夜,由于苏联红军逼近牡丹江,日军对这里的在押人员进行了大屠杀。为了杀人灭口,连在此处为日军做饭、担任看守的4名白俄人与一名朝鲜人也被一并枪杀。

日军的屠杀计划堪称周密。自从苏联红军开始对日作战,看守已经两天没有给囚犯们任何食物,以消耗他们的体力,避免可能遇到的抵抗。执行屠杀的是桥本喜一郎等5名富有经验的武装特务。他们按照计划,分别负责18间双人牢房的屠杀,第一轮枪击后交换负责的监室,再进行第二轮射击。

四名抗日志士死里逃生

然而,这4名抗日志士却在屠杀中死里逃生,成为至今所知落入731部队手中后仅有的幸存者。四人中反应最快的是张人天。作为有军事背景的地下工作者,他在日本特务开枪的瞬间做了一个摆动,结果左臂中弹。在日本特务进行第二轮射击前,张机智地钻到已经死亡的难友何振国身下,并用受伤的手臂挡住头部。结果,又有一颗子弹击中他的手臂,但其余大部分打在了何振国的尸体上。张身体其他部位没有中弹,是4人中负伤最轻的。

何家训先中了两枪,还在挣扎中,日军第二次射击,一弹击中其头部,左进右出,昏死了4颗牙齿。何血流满地,昏了过去。但事后发现,这一枪仅仅在他的两腿各穿一洞,并没有伤及其他器官。

李广德和李遇迟在同一间囚室。因为两人在对付审问时“态度狡猾”,日军对他们恨之入骨,竟一口气将子弹打光。两个人每人都挨了8颗子弹,李广德的一条腿被齐膝打断,李遇迟胸部被击成重伤。不可思议的是,两人竟然在这种情况下都活了下来!

日军屠杀后,大约对从事这种残杀有所畏惧,加上苏军进展神速,特务们并没有敢进入牢房检查,仓促间也没有找到预先准备的汽油焚毁建筑,随即匆匆撤离。

当时幸存下来的5个人(还有一个是与何家训同一间囚室的赵连青),谁也不敢发出动静,一直装死熬到天亮,确认日本人已经走了,才开始各自逃生。

张人天率先设法凿开了囚室的墙壁,听到别的囚室没有任何动静,他认为自己是唯一的幸存者,于是把被子搭在墙上(墙顶有电网),翻身而出,逃走了。

李广德和李遇迟两人伤势沉重,动弹不得,自认必死,于是蘸着鲜血在囚室的墙壁上写下标语,以留给后人。

何、赵二人带伤挖开囚牢,已经是1945年8月13日。他们没有马上逃走,而是相互扶持着寻找其他生存下

来的人。他们发现了还活着的二李,但是无力帮两人打开囚牢。这时,李遇迟又昏迷过去。李广德对何、赵说:“我已经不行了,李遇迟也不行了,这里不可久留,不要为我们这两个没用的人,让我们民族的力量再受损失了。”

何家训、赵连青含泪而去。或许是因为内脏受了伤,能支撑着前来救人的赵连青,却连大门都没出就突然死去。何家训则在13日下午逃出。

李广德不堪忍受痛苦,勉力用床单拧成绳圈,挂在窗户外想自尽,却被苏醒过来的李遇迟救了下来。李遇迟四肢几乎不能动,用牙齿撕扯李广德,将其从窗户外拉了下来。

两个人互相帮助,终于在14日晨挖开囚室,逃了出来,并放火引来周围百姓,将他们救了下來。李遇迟获救后,即被转交给苏联远东军佳木斯司令部,遗憾的是此后情况不明。李广德亦被当地学生抢救脱险。抗战胜利后,他不满足于国民党内部的争权夺利,又感动于李遇迟的帮助,遂参加共产党,成为长春城中的一名敌工人员,曾为保存杨靖宇将军的遗首做出了贡献。解放后,李广德曾因历史问题被劳改,释放后经多年上访,终获平反。

萨苏 来源:新晚报